2026年度培正中學
添置設備招標

標的：添置激光切割機（Spirit-GLS Hybrid 80W）及配套輔助設備，用於STEM創科教學及Fab Lab製作。

編號	設備名稱/品牌/型號	規格	數量	單位	單價(MOP)	金額(MOP)
1	激光機 Spirit-GLS Hybrid(80W)	激光功率：80W 工作面積：860mm×610mm	2	台		
2	低噪聲空氣壓縮機 （海利）	HAP-100，220V/80W	2	台		
3	抽風機 （專用）	中亚风机，220V/1100W	2	台		
4	吹氣輔助系統	设备的保护镜片的辅助功能 （標準配置）	2	組		
5	光學鏡片清潔組套裝	保养设备清洁套装有棉签， 镜片水　（隨機贈送）	2	組		
					合計	

一、報價單請用澳門幣作貨幣單位。
二、有效期應超越 2026年12月31日。
三、請列明交貨日期、安裝、保養方法、保養期限及付款方式。
四、可提供同類產品。
五、諮詢請電28529333內線116駱劍峰主任，或內線109陳德明副主任。
六、投標公司需提交以下文件：
　　參與投標項目的相應附件或報價表格。
　　其他文件(按需要)。如公司介紹、設備詳細資訊、服務條款等。
七、報價單請於 2026年11月13日下午4時前，密封後交
　　地點：澳門高士德大馬路七號。
　　收件人：總務處 駱劍峰主任。
　　封面寫上「培正中學添置設備標書」。
八、招標方保留對本次招標的最終解釋權。
九、招標方有權根據實際情況取消本次招標或調整招標內容。
十、評標標準：
　　投標書的評分總分為100分，並按下列各項目及其所佔百分比評分：
　　價格（50%）。
　　設備或服務質量（15%）。
　　公司資質及記錄（35%）。

倘因颱風或其他不可抗力的原因導致澳門培正中學停止辦公，則遞交投標書的截止日期及時間將順延至緊接的首個工作日的同一時間。